

证券代码:605058 证券简称:澳弘电子 公告编号:2021-035

##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1年11月19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所有参会人员。会议由董事长陈定红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提名陈定红先生、KEFEI GENG先生、杨文胜先生、朱留平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选举KEFEI GENG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选举杨文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选举朱留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公司提名魏名玉龙基先生、倪志峰先生、居荷凤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1)关于选举王龙基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选举倪志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选举居荷凤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1年12月10日在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5日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陈定红先生: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有新加坡、香港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年8月至1998年1月,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1年1月至2001年10月,于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02年2月至2004年9月,于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4年12月至今任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3年7月至2019年9月任鼎捷国际(新加坡)执行董事;2006年6月至2018年12月,于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于香港冠捷任执行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于途阳投资、途阳投资任执行董事合伙人;2018年2月至今,于新加坡冠捷任执行董事;2018年12月至今,于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

KEFEI GENG先生:男,曾用名耿克非,1977年出生,加拿大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3月至2017年5月,于Plannet Logic Inc.任经理、副总经理;2013年7月至2018年12月任昇腾国际(香港)执行董事;2017年6月至2018年12月于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8年12月至今于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于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

杨文胜先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1990年11月至今,于常州恒大汽车电器有限公司任监事;2006年至2018年12月,于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18年12月至今,于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董事。

朱留平先生: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04年12月至2008年1月,于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任制造三部部长;2008年1月至今,于常州泰鑫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8年12月至今,于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王龙基先生:男,194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69年至1999年,历任上海无线电二十厂工人、车间主任;厂长;1999年至2015年3月,任中国印刷电路行业协会秘书长、副理事长;1993年至今,任上海印刷电路信息杂志社社长、主编;1993年4月至今,历任上海“联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3月至今,任上海联信商务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任上海联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7月至2018年8月任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10月至2015年11月,任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4年10月至2020年12月,任南京南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名誉会长;2015年12月至2017年7月,任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7年8月至2017年11月,任南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7年9月至今,任四川英创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8年12月至今,于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9年8月至今,于金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

王龙基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王龙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何情形,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备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截至目前,王龙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倪志峰先生: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6年至2006年,于江苏金长安律师事务所任律师;2006年至2021年5月,于江苏鑫法律师事务所任副主任律师;2021年7月至今,于江苏正理律师事务所任副主任律师;2018年12月至今,于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

倪志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倪志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何情形,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备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截至目前,倪志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居荷凤女士:女,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01年12月至2007年12月,于常州开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任主任会计师;2008年1月至2020年11月,于常州开瑞税务师事务所任主任会计师;2012年10月至2018年10月,于常州宏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6年9月至2019年9月,于常州市宏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7年12月至2020年9月,于江苏普华开瑞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2018年12月至今,于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于江苏常州农业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于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常州分公司任所长。

居荷凤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居荷凤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何情形,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备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截至目前,居荷凤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605058 证券简称:澳弘电子 公告编号:2021-036

##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2021年11月19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沈文华先生召集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提名沈文华先生、胡路先生、高明清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1)关于选举沈文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选举胡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选举高明清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1月25日

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沈文华先生: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12月至2005年12月,于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任品质部部长;2006年1月至2018年12月,于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任品质部部长;2018年12月至今,于常州澳弘电子有限公司任任工艺副副部长、监事会主席。

沈文华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沈文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何情形,具备监事的任职资格。

截至目前,沈文华先生通过常州途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22,222股。

胡路先生:男,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7月至2012年4月,于常州新钢铁发展发展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2年5月至2013年3月,于常州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任投资助理;2013年4月至今,于常州和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投资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四川和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任董事;2014年4月至今,于集盛星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14年8月至2019年12月,于江苏集盛星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年1月至2017年1月,于顺泰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2016年3月至2021年1月,于常州天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6年12月至今,于江苏奥智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2018年12月至今,于常州和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于常州和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于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2019年11月至今,于常州常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于常州德丰杰正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董事。

胡路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胡路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何情形,具备监事的任职资格。

截至目前,胡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高明清女士:女,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14年7月至2016年3月,于芜湖湖东医院任医(办公室文员);2016年4月至今,于上海曼君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任运营经理、副总经理;2018年10月至今,于上海源聚资产管理(有限合伙)任监事;2019年4月至今,于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

高明清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高明清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何情形,具备监事的任职资格。

截至目前,高明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605058 证券简称:澳弘电子 公告编号:2021-037

##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2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2月1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新材料15号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一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2月10日  
至2021年12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A股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01	关于陈定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倪志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杨文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朱留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关于选举王龙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倪志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居荷凤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3/01	关于选举沈文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胡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高明清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注:上述《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11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议案名称:无  
6、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7、股东大会授权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se.com.cn)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持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选择其中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目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大会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二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类别名称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058	澳弘电子	2021/11/2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持股清单(详见附件1: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人代表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持股清单详见附件1: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3、外地股东可用信函或快递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请持有关证明于2021年12月9日(上午

8:30-11:30,下午13:30-17:00)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三)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新材料15号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一樓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二)参会人员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新材料15号  
联系电话:0519-88496158  
联系人:陈利  
特此公告。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常州澳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12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票:

委托人持优先股: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需审议的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陈定红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倪志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杨文胜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朱留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王龙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倪志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居荷凤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沈文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胡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3	关于选举高明清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累计投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权。如某股东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大选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投多票也可以投一票,也可以按照自己意愿将选票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计计算投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监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投票事项表

议案组名称	议案名称	投票数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陈××	0
4/02	陈××	0
4/03	陈××	0
4/04	陈××	0
4/05	陈××	0
4/06	陈××	0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陈××	0
5/02	陈××	0
5/03	陈××	0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陈××	0
6/02	陈××	0
6/03	陈××	0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投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意愿组合分散投给多位候选人。  
如表示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数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陈××	0
4/02	陈××	0
4/03	陈××	0
4/04	陈××	0
4/05	陈××	0
4/06	陈××	0

证券代码:603768 证券简称:常青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6

##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冯吾亭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4,925,000股,占公司总

股本的2.41%。冯吾亭先生与兰翠梅女士系夫妻关系,兰翠梅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6,3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3%。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4%,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1年5月12日披露了《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公司股东冯吾亭先生拟于2021年6月2日至2021年11月29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拟减持共不超过2,000,000股,其中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于2021年11月24日收到冯吾亭先生《关于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告知函》,截至2021年11月23日,冯吾亭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000,000股,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数	持股比例	减持比例	减持前持股数	减持后持股数
冯吾亭	4,925,000	2.41%	100%	4,925,000	2,925,000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京华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11/25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21-065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纵横通信”)控股股东苏维峰、股东林友、林伟、张丽萍、苏庆福共持有公司股份74,456,7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53%;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控股股东、张丽萍女士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52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5%。在任意连续90天内,二位股东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数量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前市场价格确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1年5月28日至2021年11月23日期间,股东林伟、张丽萍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247,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1%,本次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数	持股比例	减持比例	减持前持股数	减持后持股数
林伟	2,567,400	1.25%	100%	2,567,400	1,320,000
张丽萍	994,200	0.44%	100%	994,200	746,800
苏庆福	500,000	0.25%	100%	500,000	250,000
合计	74,456,734	36.53%	100%	74,456,734	72,209,334

注:表中减持比例合计与前文不一致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